

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0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15:00在公司1号楼1111会议室召开，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敏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同意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调整：

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：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后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49,589.37万元减少至42,089.37万元，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从10,000万元减少至2,500万元，其他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动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额
1	光栅阵列传感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	25,976.58	25,976.58
2	智慧消防物联平台建设项目	13,612.79	13,612.79
3	补充流动资金	2,500.00	2,500.00
	合 计	42,089.37	42,089.37

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三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批准公司《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三次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三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三次修订稿）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5 日